

連江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4日
發文字號：府民社字第1130060037號
附件：



主旨：本府甄選「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聘用保護性人力方案一策略二保護性人力」保護性約聘社工員1名，備取2名。

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1月18日衛部護字第1120561946號函。

公告事項：

一、應徵資格：

(一)須符合以下其一資格：

- 1、符合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
- 2、符合專門職業及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定，並具社會福利直接服務工作經驗滿1年以上者。
- 3、符合專門職業及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定，且具社會工作相關系所碩士以上學歷，並具社會福利直接服務工作經驗滿1年以上者。
- 4、領有社會工作師證書，並具社會福利直接服務工作經驗1年以上者。

(二)具備機車、汽車駕照，並可實際上路；具備基礎電腦文書處理能力及獨立作業者。

二、工作內容：

(一)性侵害事件直接服務業務(含輪值夜間、非上班時間接線

、備勤)及其個案管理工作。

(二)性侵害防治宣導及行政業務。

(三)兒少性剝削防治直接服務及行政業務。

(四)性影像被害人保障權益業務。

(五)性別暴力防治社區初級預防暨紫絲帶社區認證相關業務。

(六)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相關業務。

(七)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三、薪資待遇：

(一)符合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以約聘人員6等2階(296薪點)聘用：每月薪資42,594元，另有風險加給及偏遠地區專業人員加給。

(二)符合專門職業及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定，並具社會福利直接服務工作經驗滿1年以上者以約聘人員6等3階(312薪點)聘用：每月薪資44,896元，另有風險加給及偏遠地區專業人員加給。

(三)符合專門職業及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定，且具社會工作相關系所碩士以上學歷，並具社會福利直接服務工作經驗滿1年以上者以約聘人員6等4階(328薪點)聘用：每月薪資47,199元，另有風險加給及偏遠地區專業人員加給。

(四)領有社會工作師證書，並具社會福利直接服務工作經驗1年以上者以約聘人員6等4階(328薪點)聘用：每月薪資47,199元，另有風險加給及偏遠地區專業人員加給。

四、報名時間及地點：即日起至113年12月12日(四)17時30分止，郵寄或親自遞送至連江縣政府民政社會處社會福利科。

五、甄選時間及地點：

(一)筆試時間及地點：113年12月16日(一)上午9時於連江縣政府民政社會處社會福利科3樓。

(二)面試時間及地點：113年12月16日(一)上午10時於連江縣政府1樓。

- 六、甄選方式：公文書寫20%、電腦處理暨個案處遇40%及口試40%。
- 七、錄取名額：正取1名；備取2名，備取人員於錄取人員生效日6個月內保留錄取資格，遇相同職缺免經公開甄選優選遞補。
- 八、聯絡方式及相關資訊：意者備齊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個人履歷表、1000字內自傳及相關學經歷證明文件影本各1份(含大專院校以上畢業證書、實習證明影本、學分及成績單證明影本、相關工作證明影本、社會工作師證書影本(無則免附))等，男性須檢附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於公告截止日113年12月12日(四)17時30分止前將上開資料整份裝訂成冊或併成PDF檔，email:(jam5965@ems.matsu.gov.tw)或親自送達、郵寄方式至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156號3樓，封面請標註「應徵保護性社工人力」，並請來電確認資料是否送達(0836-25022分機320李社工)，逾期不予受理。

縣長 王忠銘

謝惠玉琴錄